

# 台州东鹏织造有限公司年产 1100 万米 牛津布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台州东鹏织造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二零二二年十月

# 总 目 录

第一部分：验收监测报告表	1
第二部分：验收意见	35
第三部分：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41

# 第一部分：验收监测报告表

## 台州东鹏织造有限公司年产 1100 万米 牛津布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浙科达检[2021]验字第 052 号

建设单位：台州东鹏织造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二零二二年十月

# 责 任 表

[台州东鹏织造有限公司年产 1100 万米牛津布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项 目 负 责 人 ：

报 告 编 写 人 ：

审 核：

签 发：

建设单位：\_\_\_\_\_（盖章）

电话：13586091316

传真：

邮编：318000

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下陈街道刘洋工业  
区西区 55 号

编制单位：\_\_\_\_\_（盖章）

电话：0576-88300161

传真：

邮编：318000

地址：浙江省台州市经中路 729 号

# 目 录

表一 .....	1
表二 .....	5
表三 .....	11
表四 .....	16
表五 .....	18
表六 .....	22
表七 .....	24
表八 .....	32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	34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台州东鹏织造有限公司年产 1100 万米牛津布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台州东鹏织造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下陈街道刘洋工业区西区 55 号				
主要产品名称	牛津布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100 万米牛津布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100 万米牛津布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1 年 8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02 年 9 月		
调试时间	2021 年 10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10 月 21~22 日		
环评报告审批部门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椒江分局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	杭州孚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江苏鹏鹞环境工程设计院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宜兴市佳瑞环保机械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8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50 万元	比例	6.25%
实际总概算	600 万元	环保投资	30 万元	比例	5.0%
验收监测依据	<p><b>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b></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九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三十一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订），2018 年 10 月 26 日；</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七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修订；</p> <p>(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p>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7)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8) 原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9) 浙江省政府令第 388 号《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21 年 2 月修正）。

(10)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安部、交通运输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部令第 15 号 2021.01.01 起施行）。

##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1)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6 日。

##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决定**

(1) 《台州东鹏织造有限公司年产 1100 万米牛津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杭州孚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1 年 8 月；

(2)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台州东鹏织造有限公司年产 1100 万米牛津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台环建（椒）[2021]74 号），2021 年 9 月 10 日。

## **4、其他相关文件**

(1) 《椒江区下陈街道刘洋工业园区污水零直排建设工程（台州东鹏织造有限公司）》，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2020 年 9 月。

(2) 台州东鹏织造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标号、级  
别、限值

## 1、废气

### ①环评标准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天然气燃烧废气。本项目烘干机由天然气直燃热风进行供热,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根据关于印发《浙江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的通知(浙环函〔2019〕315号),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限值分别不高于 30、200、300mg/m<sup>3</sup> 实施改造。见表 1-1。

表 1-1 《浙江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

炉窑类型	颗粒物 mg/m <sup>3</sup>	二氧化硫 mg/m <sup>3</sup>	氮氧化物 mg/m <sup>3</sup>
干燥炉	30	200	300

### ②验收执行标准

项目废气验收执行标准与环评一致。

## 2、废水

### ①环评标准

项目所在地污水已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喷水织布废水和生活污水。喷水织布废水经厂区自建废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与经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同纳入市政污水管网,送至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外排。纳管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相关标准限值)。目前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出水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COD<sub>Cr</sub>≤50mg/L, NH<sub>3</sub>-N≤5.0mg/L),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1-2、1-3。

表 1-2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浓度单位: mg/L (pH 除外)

污染因子	pH	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SS	总磷	氨氮	总氮	石油类	LAS
进管标准	6~9	500	300	400	8.0 <sup>①</sup>	35 <sup>①</sup>	70 <sup>②</sup>	30	20

注: ①参照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浓度限值。

②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浓度限值。

表 1-3 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出水排放标准 浓度单位: mg/L (pH 除外)

污染因子	pH	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SS	总磷	氨氮	总氮	石油类	LAS
出水标准	6~9	50	10	10	0.5	5(8) <sup>①</sup>	15	1	0.5

注: ①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 ②验收执行标准

项目废水验收执行标准与环评一致。

### 3、噪声

#### ①环评标准

厂界：本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1-4。

表 1-4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标准类别	标准值 leq:dB(A)	
	昼间	夜间
3	65	55

#### ②验收执行标准

项目噪声验收执行标准与环评一致。

### 4、固废

#### ①环评标准

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的贮存场所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的要求。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运输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标准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

#### ②验收执行标准

项目固废验收执行标准与环评一致。

### 5、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纳入总量控制要求的主要污染物为 COD<sub>Cr</sub>、NH<sub>3</sub>-N、NO<sub>x</sub>、SO<sub>2</sub>，总量控制情况见表 1-3。

表 1-5 总量控制情况 单位：t/a

总量控制因子	废水量	COD <sub>Cr</sub>	NH <sub>3</sub> -N	NO <sub>x</sub>	SO <sub>2</sub>
环评总量控制建议值	11464	0.573	0.057	0.085	0.002
本次验收执行总量值	11464	0.573	0.057	0.085	0.002

## 表二

### 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下陈街道刘洋工业区西区 55 号,主要生产牛津布。本项目为已建成项目,企业于 2016 年已按照《椒江区纺织企业环保规范化方案》(椒环保[2015]113 号文件)的要求,进行纺织企业环保规范化整治,至目前已基本整治完成。

根据《关于椒江区工业集聚点环评审批有关问题专题会议纪要》([2021]9 号)可知,对符合“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单元的工业功能区(包括小微园区、工业集聚点等),但不符合当前台州市城市总体规划的工业区块、允许按照工业用地和工业厂房进行使用,原则上同意六联等工业功能区内(包括小微园区、工业集聚点等)的企业办理环评审批手续。

故企业于 2021 年 8 月委托杭州孚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台州东鹏织造有限公司年产 1100 万米牛津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通过了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椒江分局的审批,批文号为台环建(椒)[2021]74 号。

项目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获得排污许可证,工程于 2021 年 10 月 18 日竣工并开工进入调试。目前主体工程及相关配套设施均运行正常,具备验收监测条件。

根据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建设项目必须执行“三同时”制度,相应的环保设施须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运行使用。受台州东鹏织造有限公司的委托,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负责开展此项目的验收监测工作,验收内容为年产 1100 万米牛津布项目相关设备及配套环保设施的建设等。我公司接受委托后,结合企业相关资料,派出相关技术人员对该公司环保设施进行现场勘查,通过现场踏勘、调查、收集资料,明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并于 2021 年 10 月 21 日~2021 年 10 月 22 日及 2021 年 11 月 6 日~2021 年 11 月 7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根据我公司的现场监测、检查结果,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 工程建设内容:

#### 1、地理位置及平面布局

##### (1) 地理位置

台州东鹏织造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下陈街道刘洋工业区西区 55 号,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东经 121 度 26 分 10.90 秒、北纬 28 度 35 分 11.29 秒,与环评规定

的建设位置一致，详见附图 1。

## (2) 项目周边敏感点调查及防护距离分析

根据实际调查，厂界外 500m 范围内不存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保护目标，本项目周围 50m 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点，能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项目周边情况见表 2-1 及附图 2。

表 2-1 项目周边情况

项目周边情况	方位	最近距离 (m)
其他工厂	东侧	2
横塘村	东南侧	120
广兴村	北	173
坦田王村	西	193

## (3) 平面布局

本项目东侧为生产车间，生产车间内一楼主要为喷气织布和喷水织布，喷水织布东侧为一般固废暂存间；二楼主要为整经、打卷区，其余部分为仓库。烘干间位于喷水织布车间外部的西侧；污水站位于烘干间西侧；危废间位于污水处理站的南侧，项目总平面布置情况见表 2-2 及附图 3。

表 2-2 项目总平面布置情况

厂房		环评功能布置	实际功能布置
车间一（共 1 层）	1F	喷气织布车间、喷水织布车间	喷气织布车间、喷水织布车间
办公楼（共 2 层）	1F、2F	整经区域、仓库	整经区域、仓库

根据实际调查，本项目实际功能布置与环评一致。

## 2、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台州东鹏织造有限公司年产 1100 万米牛津布项目；

建设单位：台州东鹏织造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 600 万元，环保投资约 3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5.0%；

项目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企业定员为 40 人，采用三班工作制，工作时间 24h/d，年工作日为 250 天，企业不提供食宿。

产品规模：年产 1100 万米牛津布。

## 3、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具体情况如下表 2-3。

表2-3 主要设备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 (台/套)	实际数量 (台/套)	备注
1	喷水织布机	28	28	与环评一致
2	喷气织布机	12	12	与环评一致
3	整经机	2	2	与环评一致
4	打卷机	2	3	较环评多 1 台
5	废水处理设施	1	1	与环评一致
6	烘干系统	2	2	与环评一致

由上表可知，打卷机较环评增加 1 台，其余设备数量均与环评一致。打卷机为辅助设备，本项目设备的变动并不影响产能，也不增加污染物排放量，所以不属于重大变动。

###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 1、原辅料消耗情况

本项目产品采用的原辅料消耗具体见下表 2-3。

表2-3 主要原辅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材料	环评年消耗量	2022 年 1-3 月实际消耗量	预计达产消耗量
1	涤纶丝	1300t/a	126.2t	1301t/a
2	天然气	53400m <sup>3</sup> /a	5187m <sup>3</sup>	53474m <sup>3</sup> /a

注：建设单位 2022 年 1 月-3 月期间共生产牛津布 106.72 万米（生产负荷 38.8%）。

#### 2、水平衡

据企业提供资料与现场调查，项目实际用水平衡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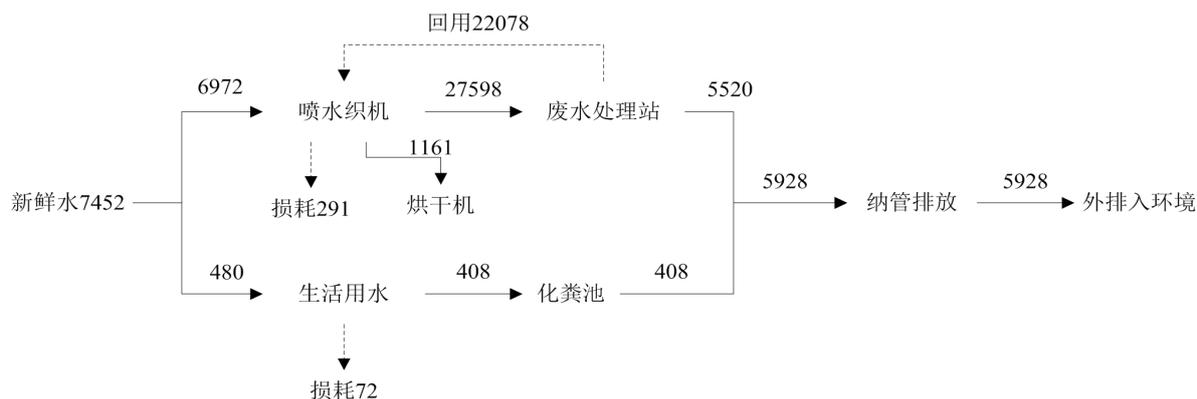


图2-1 项目水平衡图

## 主要工艺流程简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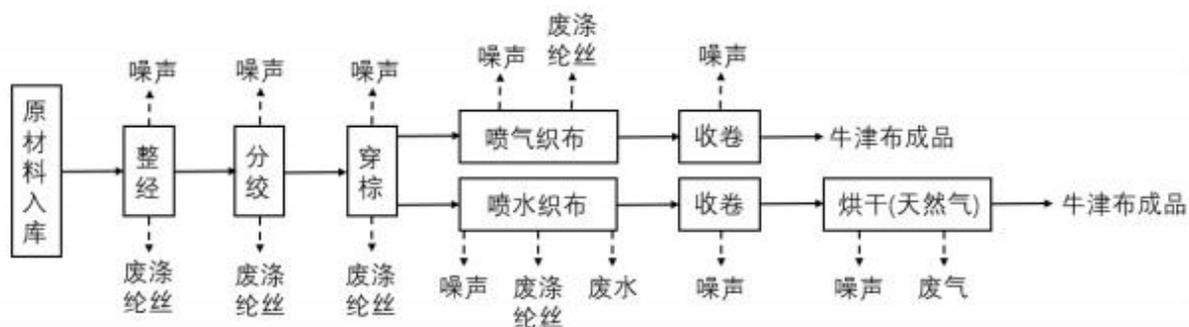


图 2-2 本项目牛津布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 工艺流程说明:

(1) 整经：整经是在整经机上进行的。整经技术是将一定根数的经纱按工艺设计规定的长度和幅宽，以适宜的、均匀的张力平行卷绕在经轴或织轴上的工艺过程。整经工序使得经纱卷装由筒子变成经轴或织轴，若所制成的是经轴，则再通过浆纱工序形成织轴。若所制成的是织轴，则提供给穿经工序，为构成织物的经纱系统作准备，是织前准备的关键工序之一。此过程有噪声及废涤纶丝产生。

(2) 分绞：将经整经机分束的涤纶丝通过分绞机分绞成卷。此过程有噪声及废涤纶丝产生。

(3) 穿棕：根据织物工艺要求把经纱按一定规律穿入挺进片棕丝钢箱。此过程有噪声及废涤纶丝产生。

(4) 喷水织布：利用喷射水流对纬纱产生摩擦牵引力，使固定在筒子上的纬线引入梭口，使经纱、纬纱在织机上进行交织。此过程有噪声、废水及废涤纶丝产生。

(5) 喷气织布：利用空气作为引纬介质，以喷射出的压缩气流对纬纱产生摩擦牵引力进行牵引，将纬纱带过梭口，通过喷气产生的射流来达到引纬的目的。此过程有噪声及废涤纶丝产生。

(6) 收卷：利用收卷机将牛津布收卷打包，入库。此过程有噪声产生。

(7) 烘干：脱水后的衣物装入烘干机内烘干，烘干温度控制在  $60^{\circ}\text{C}\sim 80^{\circ}\text{C}$  之间，供热来自天然气燃烧热风。此过程有噪声、废气产生。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性质、规模、平面布置、污染防治措施方面的建设情况与环评基本一致，主要变动情况如下：

仪器设备数量：打卷机较环评增加 1 台，其余设备数量均与环评一致。打卷机为辅助设备，本项目设备的变动并不影响产能，也不增加污染物排放量。

对照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先行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对照表见表 2-4。

**表 2-4 项目重大变动清单对照表**

序号	类别	重大变动内容	已建成项目实际情况分析
1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b>不涉及重大变动。</b> 项目性质为新建，与环评一致。
2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 及以上的。	<b>不涉及重大变动。</b> 项目生产能力与环评一致。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b>不涉及重大变动。</b> 项目生产能力不变，且排放生活污水与喷水织布废水，不涉及第一类污染物排放。
4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b>不涉及重大变动。</b> 本项目位于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下陈街道刘洋工业区西区 55 号，生产能力不变。
5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保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b>不涉及重大变动。</b> 较环评无变化。
6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 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 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b>不涉及重大变动。</b> 产品品种、生产工艺、原辅料消耗与环评一致。打卷机较环评增加 1 台，其余设备数量均与环评一致。打卷机为辅助设备，设备的变动并不影响产能，未导致污染物排放种类和排放总量增加。

		(4) 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7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 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b>不涉及重大变动。</b>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与环评一致。
8	环境保护措施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 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b>不涉及重大变动。</b> 项目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一致。
9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 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 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 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b>不涉及重大变动。</b> 厂区有一个污水排放口, 一个雨水排放口, 未新增废水排放口, 废水排放方式与环评一致。
10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 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 及以上的。	<b>不涉及重大变动。</b> 无新增排放口, 排放口高度较环评无降低。
11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 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b>不涉及重大变动。</b> 较环评无变化。
1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 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 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b>不涉及重大变动。</b> 与环评一致。
13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 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b>不涉及重大变动。</b> 较环评无变化。

项目变动不增加污染物排放总量, 不增加污染物排放种类, 参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本项目建设内容的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三

##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1、废水

环评要求：根据环评，本项目废水的防治要求见下表。

表 3-1 本项目废水的防治要求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水污 染物	生活污水	COD <sub>Cr</sub> 、氨氮、 SS、总氮、总 磷、石油类	经化粪池预处理达 标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喷水织布废 水		项目喷水织布废水经厂区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 标后，其中 60%回用于喷水织布工序，另 40%生产 废水与经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同纳管排放， 经台州市水处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

## 实际情况：

## (1) 污染源调查

项目产生的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和喷水织布废水。实际产生的废水种类与环评一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进管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由台州市水处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喷水织布废水经厂区自建污水处理设施（格栅-隔油池处理-气浮-二沉池处理）处理达标后其中 80%回用于喷水织布工序，另 20%生产废水与经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同纳管排放，经台州市水处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防治措施与环评一致，废水处理设施工艺流程图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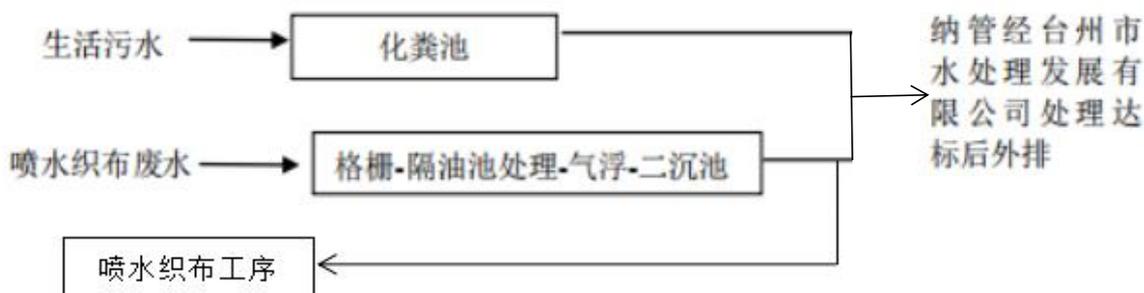


图 3-1 废水处理设施工艺流程

## (2) 厂区雨污分流、清污分流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排水管网平面图和现场核实，项目厂区建有雨水管网、污水管网，可基本实现雨污分流，清污分流。

## 2、废气

环评要求：根据环评，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天然气燃烧废气，废气的防治要求见

下表。

**表 3-2 本项目废气的防治要求**

类型	污染物名称	环评的防治要求
天然气燃烧废气	NO <sub>x</sub> 、SO <sub>2</sub>	通过自有管道,经不低于 15m 的排气筒引至楼顶有组织排放

**实际情况:**

(1) 污染源调查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天然气燃烧废气。实际产生的废气种类与环评一致,天然气燃烧废气通过自有管道,经 17m 的排气筒引至楼顶有组织排放。

**3、噪声**

**环评要求:** 根据环评,本项目噪声的防治要求见下表。

**表 3-3 本项目噪声的防治要求**

类型	环评的防治要求
噪声	加强设备日常检修和维护,减少设备非正常运转时间,对高噪声设备底座安装减震垫,风机进出口安装消声器等措施,同时加强生产管理,教育员工进行文明生产,合理安排生产以减少人为因素造成的噪声。

**实际情况:**

(1) 污染源调查

根据调查,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2) 噪声治理措施

具体噪声治理措施见下表:

**表 3-4 项目噪声源情况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实际数量(台/套)	防治措施
1	喷水织布机	28	合理布置生产设备。 选用优质低噪声设备。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和保养,避免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高噪现象。
2	喷气织布机	12	
3	整经机	2	
4	打卷机	3	
5	废水处理设施	1	
6	烘干系统	2	

**4、固废**

**环评要求:** 根据环评,本项目固废的防治要求见下表 3-5。

**表 3-5 固废防治措施**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属性	环评处置措施
1	废涤纶丝	纺织	固	一般固废	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2	污泥	污水处理	固		
3	废油	污水处理	液	危险固废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4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	/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	------	---	---	----------

**实际情况：****(1) 污染源调查**

本项目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废涤纶丝、污泥、废油。实际固废种类与环评中一致。

**(2) 固废堆场的建设**

一般固废：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为废涤纶丝、污泥。废涤纶丝放置于一般固废堆场内，位于厂区一楼东南侧，面积为 60m<sup>2</sup>；污泥放置于污泥堆场内，位于污水处理设施东南侧，面积为 15m<sup>2</sup>。一般固废堆场、污泥堆场均能满足防雨防晒要求。

危险废物：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为污水处理产生的废油，企业已委托浙江顺通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统一收集处理，厂区内设置有一间危废仓库于厂区一楼西侧，面积为 8m<sup>2</sup>，堆场地面及墙裙采用环氧树脂刷砌，同时堆场门口张贴危废标识和危废周知卡，堆场内设有危废记录台账。堆场基本做到防腐防渗要求，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

生活垃圾：厂区内定点设置可密闭式垃圾桶，防止臭气扩散。

**(3) 固废处置方法**

本项目固废的产生和处置情况见下表：

**表 3-6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属性	环评处置措施	实际处置措施
1	废涤纶丝	纺织	固	一般 固废	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2	污泥	污水处理	固			
3	废油	污水处理	液	危险 废物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委托浙江顺通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统一收集处理
4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	/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5、环保设施投资**

项目总投资 600 万元，环保投资约 3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5.0%，项目环保设施投资费用具体见表 3-7。

**表 3-7 项目环保设施投资费用**

序号	项目	内容	金额（元）
1	废气	排气筒建设	6
2	废水	废水处理设施	18
3	噪声	隔声降噪措施	3
4	固废	固废堆场建设，固废处置	3
合计			30

## 6、项目“三同时”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表 3-8 项目“三同时”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类型内容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环评防治措施	实际防治措施
废气污染物	天然气燃烧废气		NO <sub>x</sub> 、SO <sub>2</sub> 等	通过自有管道，经不低于 15m 的排气筒引至楼顶有组织排放	通过自有管道，经 17m 的排气筒引至楼顶有组织排放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 <sub>Cr</sub> 、氨氮、SS 等	化粪池	经化粪池预处理
	喷水织布废水			经厂区自建污水处理设施（格栅-隔油池处理-气浮-二沉池处理）处理	经厂区自建污水处理设施（格栅-隔油池处理-气浮-二沉池处理）处理
固体废物	生产固废	一般固废	废涤纶丝、污泥	出售相关企业综合利用	出售相关企业综合利用
		危险固废	废油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委托浙江顺通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统一收集处理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噪声	加强设备日常检修和维护，减少设备非正常运转时间，对高噪声设备底座安装减震垫，风机进出口安装消声器等措施，同时加强生产管理，教育员工进行文明生产，合理安排生产以减少人为因素造成的噪声。			合理布置生产设备。选用优质低噪声设备。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和保养，避免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高噪现象。	

表 3-9 审查意见（台环建（椒）[2021]74 号）落实情况

类别	环评审查意见	落实情况
项目建设	本项目位于台州市椒江区下陈街道刘洋工业园区西区 55 号，主要生产工艺为整经、分绞、喷水织布、喷气织布、收卷、烘干等。主要生产设备包括喷水织布机、喷气织布机、整经机、打卷机、烘干机等。项目实施后可形成年产 1100 万米牛津布的生产能力。根据环评结论，该项目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防治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措施的前提下，环境不利影响能够得到控制。	<b>已落实。</b> 本项目位于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下陈街道刘洋工业西区 55 号，购置喷水织布机、喷气织布机、整经机、打卷机、烘干机等设备，建成年产 1100 万米牛津布的生产能力。
废水防治	加强废水污染防治。本项目室内外排水均应做到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项目主要废水为喷水织布废水和生活污水。喷水织布废水经预处理后 60%水量回用于织造工序，40%经预处理达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纳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废水最终由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本项目废水纳管水质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b>已落实。</b> 企业已对废水进行污染防治，实施清污、雨污分流。废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项目喷水织布废水经厂区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其中 80%回用于喷水织布工序，另 20%生产废水与经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同纳管排放，经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本项目废水排放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及《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DB33/887-2013)。
废气防治	<p>加强废气污染防治。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燃气废气。根据废气特点采取针对性的措施进行处理,确保废气达标排放。废气排放参照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浙江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综合治理实施方案》(浙环函[2019]315号)。废气排放各污染物指标(包括特征污染因子)按照《报告表》要求执行。</p>	<p><b>已落实。</b>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天然气燃气废气。通过自有管道,经 17m 的排气筒引至楼顶有组织排放。废气排放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浙江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综合治理实施方案》(浙环函[2019]315号)要求。</p>
噪声防治	<p>加强噪声污染防治。本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合理布置车间,将高噪声车间布置在远离厂界的位置;合理布局生产设备在车间内的位置,尽量远离车间墙体,以减低噪声的传播和干扰;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在设备发出噪声的部位要加上一定的消声和减震措施;加强设备的维护、更新,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而产生的高噪声。</p>	<p><b>已落实。</b>企业已合理布置生产设备、选用优质低声设备、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和保养,避免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高噪现象。经监测,厂界噪声均达标。</p>
固废防治	<p>加强固废污染防治。本项目产生的固废要分类收集、规范堆放,禁止露天堆放,防止二次污染。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做到日产日清。一般固废执行 GB18599-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危险废物执行 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HJ2025-2012《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等相关标准要求。</p>	<p><b>已落实。</b>项目固废分类收集,设有危险废物仓库。企业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危险废物废油委托浙江顺通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统一收集处理;一般固废废涤纶丝、污泥出售相关企业综合利用。</p>
总量控制	<p>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措施。项目应实施源头控制,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及控制原辅材料质量,以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按《报告表》结论,本项目实施后全厂总量控制指标值:CODcr0.573t/a,氨氮 0.057t/a,NOx0.085t/a,SO<sub>2</sub>0.002t/a。本项目初始排污权已到期,项目主要污染物具体总量准入和削减替代平衡见《报告表》。</p>	<p><b>已落实。</b>本项目实施后污染物总量化学需氧量 0.296t/a,氨氮排放量为 0.030t/a,NOx0.009t/a,SO<sub>2</sub>0.0009t/a,满足排放总量控制要求。</p>

## 表四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环评审批原则符合性分析

根据《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 388 号 第三次修正），本项目的审批原则符合性分析如下：

（1）建设项目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要求本项目位于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下陈街道刘洋工业区西区 55 号，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要求。

（2）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由污染防治对策及达标分析可知，落实了本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后，本项目产生的各项污染物均能做到达标排放。本环评建议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sub>Cr</sub> 0.573t/a、NH<sub>3</sub>-N 0.057t/a、总氮 0.172t/a、总磷 0.006t/a、NO<sub>x</sub> 0.085 t/a、SO<sub>2</sub> 0.002 t/a。根据相关文件，本项目新增 COD<sub>Cr</sub>、氨氮的削减替代比例分别为 1:1、1:1，NO<sub>x</sub> 和 SO<sub>2</sub> 的削减替代比例为 1: 1.5，本项目削减替代量分别为 COD<sub>Cr</sub> 0.573t/a，氨氮 0.057t/a，NO<sub>x</sub> 0.128t/a、SO<sub>2</sub> 0.003t/a。

#### 2、环评审批要求符合性分析

（1）建设项目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的要求

本项目位于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下陈街道刘洋工业区西区 55 号，根据企业提供的土地证，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的相关要求。

（2）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的要求

根据项目立项文件（2108-331002-07-02-164536），本项目主要生产牛津布，工艺主要为喷水织布、喷气织布等，项目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与现有产业政策不抵触，符合产业政策要求。本项目也不属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浙江省实施细则》中的禁止类，因此可认为本项目的实施符合产业政策要求。

#### 3、总结论

综上所述，台州东鹏织造有限公司年产 1100 万米牛津布项目产品、生产工艺和设备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要求；符合用地要求，符合“三线一单”要求；项目未涉及生态保护红线；项目排放的污染物能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排放

的污染物总量能符合总量控制要求，项目实施后造成的环境影响符合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确定的环境质量要求，项目实施不触及环境质量底线，其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项目采取必要的风险防范对策和应急措施后，项目环境风险能够控制在可接受范围内。建设单位在项目 35 实施过程中须严格执行“三同时”要求，认真执行本环评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在此基础上项目实施对周围环境及保护目标影响不大，并将产生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看，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 **4、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台州东鹏织造有限公司年产 1100 万米牛津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台环建（椒）[2021]74 号），2021 年 9 月 10 日，见附件 1。

表五

##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按国家标准分析方法和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监测分析方法, 质量保证措施按《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执行。具体监测分析方法详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序号	测定项目	分析方法/方法来源	检出限
废水	1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1147-2020	/
	2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3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4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5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0mg/L
	6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636-2012	0.05mg/L
	7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mg/L
	8	动植物油		
	9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0.05mg/L
	10	氯化物	水质 氯化物的测定 硝酸盐滴定法 GB/T 11896-1989	1mg/L
废气	1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mg/m <sup>3</sup>
	2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其修改单	0.001mg/m <sup>3</sup>
	3	二氧化硫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 482-2009 及其修改单	0.007mg/m <sup>3</sup>
	4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3mg/m <sup>3</sup>
	5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 (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 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及其修改单	0.015mg/m <sup>3</sup>
	6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3mg/m <sup>3</sup>
噪声	16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 2、监测仪器

本次验收项目我公司所用的监测仪器设备状态均正常且在有效检定周期内, 采样前对采样器的流量计进行校准, 直读式仪器用标准气进行校准, 噪声仪在噪声测定前进行校正。用于该项目监测的主要仪器设备情况见表 5-2。

表 5-2 监测仪器设备情况

类别	检测因子	检测仪器名称	型号	证书编号	有效期
废水	pH 值	便携式酸度计	AZ8601	JZHX2020060549	2022.06.01
	化学需氧量	具塞滴定管	50mL	YR201701580	2022.01.15
	五日生化需氧量	恒温恒温箱	HWS-250	JZRG2021060675	2022.06.01
	氨氮	可见分光光度计	2100	JZHX2020060542	2022.06.01
	总磷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00	JZHX2020060543	2022.06.01
	总氮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mini-1240	JZHX2021060060	2022.06.01
	悬浮物	电子天平	BSA124S	JZHQ2020060358	2022.06.01
	氯化物	具塞滴定管	50mL	YR201701580	2022.01.15
	石油类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80	JZHX2020060678	2022.06.01
	动植物油				2022.06.11
废气	颗粒物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LH1912159693-003	2021.12.11
	TSP	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	ZC-Q0102	LH1912159696-001	2021.12.11
	SO <sub>2</sub>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LH1912159693-001	2021.12.11
	氮氧化物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LH1912159693-001	2021.12.11
噪声	厂界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0	JZDC2019020104	2021.12.20

### 3、人员资质

本次验收项目我公司的监测人员经过上岗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该项目的监测人员情况见表 5-3。

表 5-3 监测人员情况

	检测因子	监测人员	证书编号	采样人员	证书编号
废水	pH 值	陈云鹏	KD073	陈云鹏 杨海航 徐剑聪 冯贻顺	KD073 KD087 KD032 KD086
	化学需氧量、氯化物	周克丽	KD014		
	氨氮、总氮	方爱君	KD066		
	总磷	洪晓瑜	KD024		
	悬浮物、LAS	王欣露	KD015		
	石油类	周克丽	KD014		
	动植物油				
噪声		陈云鹏	KD073		
		杨海航	KD087		

### 4、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采样分析方法按照原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进行，监测分析方法按国家标准分析方法和原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监测分析方法及有关规定执行；质量保证措施按《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

证技术规定》（第三版）执行，采样前对采样器的流量计进行校准，直读式仪器用标准气进行校准，噪声仪在噪声测定前进行校正；实验室分析时，对部分项目采取做平行样和质控样来进行质量控制。

### （1）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均按照国家标准要求进行。实验室分析时，对部分项目采取做现场平行样、实验室平行样和质控样来进行质量控制，部分项目质控结果与评价见表 5-4。

**表 5-4 部分分析项目质控结果与评价**

平行双样结果评价（精确度）									
序号	分析项目	样品总数	分析批次	平行样个数	实验室平行样 (%)	样品测量值 (mg/L)	平行样相对偏差 (%)	要求 (%)	结果评价
1	COD <sub>Cr</sub>	32	4	6	18.8	172	2.4	≤10	符合要求
						164			
						<4	-		
						<4			
						148	2.6		
						156			
						<4	-		
						<4			
						<4	-		
						<4			
						<4	-		
<4									
2	氨氮	26	2	4	15.4	0.899	1.3	≤10	符合要求
						0.923			
						2.42	1.2		
						2.48			
						0.823	1.2		
						0.804			
						2.72	1.1		
						2.80			
质控结果评价（准确度）									
序号	分析项目	样品总数	分析批次	质控样个数	质控样测值 (mg/L)	质控样范围值 (mg/L)	质控样测定相对误差 %	允许相对误差 %	结果评价
1	COD <sub>Cr</sub>	32	4	2	105	104±5	1.0	±4.8	符合要求
					104		-		

					34.8	35.7±3.0	-2.5	±8.4	
					34.6		-3.1		
					34.8		-2.5		
					34.6		-3.1		
2	氨氮	26	2	1	3.49	3.51±0.15	-0.6	±4.3	符合要求
					3.57		1.7		

评价：部分分析项目平行双样结果（精确度）和质控样结果（准确度）均符合要求。

## (2)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多功能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校准情况见下表 5-5。

表 5-5 噪声仪器校验表 单位：dB

序号	监测日期	校准器声级值	仪器测量前校准值	仪器测量后校准值	相对偏差	允许偏差	结果评价
1	2021-10-21	93.9dB	93.8dB	93.8dB	0dB	≤0.5dB	符合要求
2	2021-10-22	93.9dB	93.8dB	93.8dB	0dB	≤0.5dB	符合要求

## (3) 固废调查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质量保证措施按《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三版）执行。调查固废堆场的建设情况，调查项目一般固废和危险固废的产生情况，并对照企业固废台账记录表，严格核实固废产生量，并明确各固废去向，核实固废的产生种类，是否有环评中未提到的隐形固废产生。

## 表六

### 验收监测内容:

#### 1、废水监测

根据监测目的,本次废水监测共设置 4 个采样点位,具体监测项目、点位及频次见表 6-1,废水监测点位见图 6-1。

表 6-1 废水分析项目及监测频次一览表

序号	点位名称	分析项目	监测频次
1	集水池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悬浮物、石油类、LAS、总氮、氯化物	4 次/周期,连续 2 周期
2	标排口		
3	废水总排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悬浮物、动植物油、石油类、LAS、总氮	2 次/周期,连续 2 周期
4	雨水口	pH 值、SS、COD <sub>Cr</sub> 、石油类	

#### 废水监测点位:



图 6-1 废水监测点位示意图

#### 2、废气监测

##### (1) 有组织废气监测

有组织废气监测断面、监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6-2,监测点位见图 6-2,监测点用“◎”表示。

表 6-2 废气分析项目及监测频次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燃气废气	燃气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4 次/周期,连续 2 周期



图 6-2 废气监测点位示意图

##### (2)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在该厂厂界设置 4 个监测点,监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6-3,

监测点位见附图 4，监测点用“○”表示。无组织排放监测时，同时测试并记录当天气象参数。

表 6-3 无组织废气分析项目及采样频次一览表

监测地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 1#-4#	根据该厂的生产情况及监测当天的风向，共设置 4 个监测点，厂界 20m 出上风向为对照点，另外 3 点为下风向监控点。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4 次/周期， 2 周期

### 3、噪声监测

围绕项目所在在该厂厂界设 3 个测点，每个测点在昼间、夜间各测量一次，测两个周期。具体监测点位详见表 6-4，监测点位见附图 4。

表 6-4 噪声监测布点汇总表

监测点	监测点位置	频次	要求
1#	北侧厂界	昼间、夜间各 1 次，2 周期	厂界外 1 米处、高度 1.2 米以上、距任一反射面距离不小于 1m
2#	南侧厂界		
3#	西侧厂界		

注：厂界东侧不具备采样条件，故未对昼夜噪声进行监测。

### 4、固废调查

调查项目生产阶段产生固体废物的种类、属性、数量，调查企业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等是否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进行以及危险废物包装、贮存、处置等是否按照（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修改单的要求进行。

## 表七

##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监测期间，台州东鹏织造有限公司年各生产设备、环保设施正常运行，产品生产负荷达到验收监测要求，我们对该厂区生产的相关情况进行了核实，监测期间工况表见表 7-1、7-2。

表 7-1 监测期间工况表

产品名称	批复产量	设计日产量	2021 年 10 月 21 日 第一周期		2021 年 10 月 22 日 第二周期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
牛津布	1100 万米	4.4 万米	3.28 万米	74.5	3.31 万米	75.2

备注：该企业年生产时间 250 天。

表 7-2 监测期间主要生产设施运行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实际数量 (台/套)	2021 年 10 月 21 日	2021 年 10 月 22 日
1	喷水织布机	28	28	28
2	喷气织布机	12	12	12
3	整经机	2	2	2
4	打卷机	3	3	3
5	废水处理设施	1	1	1
6	烘干系统	2	2	2

## 验收监测结果:

## 1、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

## (1) 废水监测结果

项目废水监测、雨水口监测结果见表 7-3、表 7-4。

表 7-3 废水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L, pH 值除外)

测试项目		pH 值 (无量纲) (实测温度)	化学需氧量	阴离子表 面活性剂	悬浮物	氨氮	总磷	总氮	石油类	氯化物	动植物油
集水池	2021. 10.21	1	8.5 (17.6℃)	760	4.24	143	0.911	0.239	1.40	1.45	404
		2	8.4 (17.4℃)	736	3.97	160	0.820	0.212	1.35	1.28	410
		3	8.4 (17.8℃)	808	4.12	157	0.872	0.180	1.10	1.32	400
		4	8.4 (17.9℃)	712	4.04	168	0.834	0.197	1.26	1.25	414
		均值	/	754	4.09	157	0.859	0.207	1.28	1.33	407
	2021. 10.22	1	8.8 (17.4℃)	744	3.63	173	0.814	0.270	1.09	1.25	410
		2	8.8 (17.6℃)	784	3.87	165	0.907	0.254	1.39	1.17	416
		3	8.7 (17.8℃)	720	3.75	155	0.836	0.223	1.24	1.34	420
		4	8.8 (17.5℃)	800	3.50	148	0.939	0.248	1.19	1.42	418
		均值	/	762	3.69	160	0.874	0.249	1.23	1.30	416
标排口	2021. 10.21	1	7.5 (17.5℃)	168	1.18	28	0.301	0.028	0.734	0.25	378
		2	7.6 (17.7℃)	140	1.32	34	0.288	0.044	0.664	0.32	370
		3	7.5 (17.3℃)	188	1.23	37	0.318	0.035	0.654	0.29	374
		4	7.5 (17.4℃)	180	1.10	31	0.328	0.049	0.684	0.34	388
		均值	/	169	1.21	33	0.309	0.039	0.684	0.30	378
	2021.	1	7.4 (17.7℃)	152	1.10	36	0.358	0.053	0.872	0.35	390

	10.22	2	7.6 (17.9℃)	132	1.16	32	0.339	0.041	0.714	0.30	386	
		3	7.5 (17.4℃)	176	1.29	39	0.320	0.063	0.843	0.25	380	
		4	7.6 (17.8℃)	124	1.45	43	0.309	0.076	0.674	0.28	382	
		均值	/	146	1.25	38	0.332	0.058	0.776	0.30	385	
废水 总排 口	2021. 10.21	1	7.9 (17.6℃)	290	1.64	57	2.28	1.04	6.12	0.20	/	0.45
		2	7.8 (17.6℃)	268	1.42	59	2.60	1.08	5.69	0.22		0.49
		3	7.8 (17.4℃)	236	1.72	55	2.21	1.07	5.43	0.17		0.40
		4	7.8 (17.5℃)	244	1.56	51	2.45	1.12	5.82	0.15		0.37
		均值	/	260	1.59	56	2.39	1.08	5.77	0.19		0.43
	2021. 10.22	1	7.8 (17.6℃)	256	1.96	56	2.76	1.20	5.72	0.17		0.38
		2	7.9 (17.7℃)	276	1.82	53	2.51	1.17	6.12	0.23		0.50
		3	7.9 (17.3℃)	300	1.51	58	2.39	1.15	6.36	0.20		0.47
		4	8.0 (17.6℃)	236	1.69	62	2.60	1.22	6.11	0.19		0.42
		均值	/	267	1.75	57	2.57	1.19	6.08	0.20		0.44
<b>标准限值</b>			<b>6-9</b>	<b>500</b>	<b>20</b>	<b>400</b>	<b>35</b>	<b>8</b>	<b>70</b>	<b>20</b>	<b>/</b>	<b>100</b>

表 7-4 雨水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L (除表中已有标注外)

测试项目		pH 值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石油类	
雨排口	2021.11.6	1	7.8	28	12	<0.06
		2	7.7	22	15	<0.06
		均值	/	25	14	<0.06
	2021.11.7	1	7.6	25	16	<0.06
		2	7.7	20	14	<0.06
		均值	/	23	15	<0.06

由上表可知，监测期间，厂区污水总排口中的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石油类、动植物油日均排放浓度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总磷符合 DB33/88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中相关标准限值，总氮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浓度限值），符合纳管标准。

## 2、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 (1) 有组织废气

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5 天然气燃烧废气监测结果

测试项目		2021 年 10 月 21 日	2021 年 10 月 22 日
		出口	出口
烟气温度 (°C)		94.5	91.1
管道截面积 (m <sup>2</sup> )		0.031	0.031
排气筒高度 (m)		17	17
标态废气量 (N.d.m <sup>3</sup> /h)		240	234
含湿量 (%)		4.6	4.5
氧含量 (%)		5.6	5.6
颗粒物 (mg/N.d.m <sup>3</sup> )	1	2.7	2.5
	2	2.9	2.3
	3	2.4	2.6
	4	2.3	2.1
	均值	2.6	2.4
α 折算后浓度均值 (mg/m <sup>3</sup> )		2.9	2.7
标准限值 (mg/m <sup>3</sup> )		<b>30</b>	<b>30</b>
达标情况		<b>达标</b>	<b>达标</b>
排放速率 (kg/h)		6.24×10 <sup>-4</sup>	5.62×10 <sup>-4</sup>
二氧化硫 (mg/N.d.m <sup>3</sup> )	1	<3	<3
	2	<3	<3
	3	<3	<3
	4	<3	<3
	均值	<3	<3
α 折算后浓度均值 (mg/m <sup>3</sup> )		<3	<3
标准限值 (mg/m <sup>3</sup> )		<b>200</b>	<b>200</b>
达标情况		<b>达标</b>	<b>达标</b>
排放速率 (kg/h)		<7.20×10 <sup>-4</sup>	<7.02×10 <sup>-4</sup>
氮氧化物 (mg/N.d.m <sup>3</sup> )	1	14	13
	2	15	16

	3	15	14
	4	16	14
	均值	15	14
$\alpha$ 折算后浓度均值 ( $\text{mg}/\text{m}^3$ )		17.0	16.1
<b>标准限值 (<math>\text{mg}/\text{m}^3</math>)</b>		<b>300</b>	<b>300</b>
<b>达标情况</b>		<b>达标</b>	<b>达标</b>
排放速率 ( $\text{kg}/\text{h}$ )		$3.60 \times 10^{-3}$	$3.28 \times 10^{-3}$

由上表可知, 监测期间天然气燃烧废气排放均符合《浙江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综合治理实施方案》(浙环函[2019] 315 号)中要求。

## (2) 无组织废气

监测期间气象状况见下表:

表 7-6 监测期间气象情况

参数	2021-10-21	2021-10-22	2021-11-6	2021-11-7
天气状况	阴	阴	雨	雨
平均气温	12℃	18℃	21℃	19℃
风向、风速	北 3.0m/s	北 3.1m/s	/	/
平均气压	102.2 Kpa	102.0 Kpa	/	/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7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  $\text{mg}/\text{m}^3$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总悬浮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2021.10.21	厂界北 (上风向)	0.179	<0.007	<0.015
			<0.007	<0.015
			<0.007	<0.015
			<0.007	<0.015
	厂界东南 (下风向)	0.183	<0.007	<0.015
			<0.007	<0.015
			<0.007	<0.015
			<0.007	<0.015
	厂界南 (下风向)	0.192	<0.007	<0.015
			<0.007	<0.015
			<0.007	<0.015
			<0.007	<0.015
厂界西南 (下风向)	0.175	<0.007	<0.015	
		<0.007	<0.015	
		<0.007	<0.015	
		<0.007	<0.015	
2020.10.22	厂界北 (上风向)	0.167	<0.007	<0.015
			<0.007	<0.015

	厂界东南（下风向）	0.188	<0.007	<0.015
			<0.007	<0.015
			<0.007	<0.015
			<0.007	<0.015
			<0.007	<0.015
			<0.007	<0.015
	厂界南（下风向）	0.196	<0.007	<0.015
			<0.007	<0.015
			<0.007	<0.015
			<0.007	<0.015
	厂界西南（下风向）	0.179	<0.007	<0.015
			<0.007	<0.015
<0.007			<0.015	
<0.007			<0.015	

### 3、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期间，该公司生产工况正常，厂界噪声两周期监测结果见表 7-8。

表 7-8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LeqdB(A)

监测日期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昼间		夜间	
			测量时间	修约值 dB(A)	测量时间	修约值 dB(A)
2021.10.21	1#厂界南	见下图	13:25	57	22:03	45
	2#厂界西		13:29	58	22:06	48
	3#厂界北		13:32	55	22:10	47
2021.10.22	1#厂界南		13:46	57	22:14	46
	2#厂界西		13:49	56	22:18	48
	3#厂界北		13:53	55	22:21	46
标准值			昼间 65		夜间 55	

监测期间各设备正常运作，布局合理，项目各侧厂界噪声测点两周期昼间及夜间测量值均低于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3 类标准限值。

### 4、固体废物调查与评价

#### (1) 固废调查结果

##### ① 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据现场勘察和企业提供的资料，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涤纶丝、污泥、废油。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详见表 7-9。

表 7-9 固废产生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环评产生量 (t/a)	2021 年 1-3 月实际产生量 (t/a)	预计达产时产生量 (t/a)	环评处置措施	实际处置措施
1	废涤纶丝	一般固废	39	3.65	37.6	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2	污泥		12	1.09	11.2		
3	废油	危险固废	2.88	0.133	1.37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委托浙江顺通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统一收集处理
4	生活垃圾	/	5	1.16	4.64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注：建设单位 2022 年 1 月-3 月期间共生产牛津布 106.72 万米（生产负荷 38.8%）。

### ②固废堆场建设情况

危险废物：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为废油，收集后委托浙江顺通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处置安全处置；废含油抹布和手套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目前企业已配套设置 1 间危废堆场，堆场为密闭式单独隔间，位于厂区西面，堆场尺寸为 L：2m×W：2m×H：2m；堆场地面及墙裙采用环氧树脂刷砌，同时堆场门口张贴危废标识和危废周知卡，堆场内设有危废记录台账。堆场基本做到防腐防渗防雨要求，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

一般固废：废涤纶丝放置于一般固废堆场内，位于厂区一楼东南侧，面积为 60m<sup>2</sup>；污泥放置于污泥堆场内，位于污水处理设施东南侧，面积为 15m<sup>2</sup>。一般固废堆场、污泥堆场均能满足防雨防晒要求。

## 5、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 (1) 废水

据分析，本项目废水纳管排放量约为 5928t/a，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排放标准化学需氧量 50mg/L、氨氮 5mg/L。项目废水污染源主要污染物排放量根据企业纳管废水量以及污水处理厂排放浓度计算所得，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 7-10 废水年排放量一览表

项目	废水排放量 (t/a)	化学需氧量排放量 (t/a)	氨氮排放量 (t/a)
环评建议总量控制指标	11464	0.573	0.057
审批总量控制指标	-	0.573	0.057
本次验收环境排放量	5928	0.296	0.030
总量指标符合性	-	符合	符合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总量为化学需氧量 0.296t/a、氨氮 0.030t/a，

未超出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化学需氧量 0.573t/a、氨氮 0.057t/a）。

##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中主要污染物排放量见下表：

表 7-11 废气污染物排放汇总表

项目	实际排放量	环评标准	备注
二氧化硫	0.0009	0.002	年工作 2500h
氮氧化物	0.009	0.085	
达标情况	达标		

## 6、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企业已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验收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环评及批复要求以内。

## 表八

### 验收监测结论:

#### 1、废水监测结论

监测期间, 厂区污水总排口中的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石油类、动植物油日均排放浓度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氨氮、总磷符合 DB33/88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中相关标准限值, 总氮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浓度限值), 符合纳管标准。

#### 2、废气监测结论

监测期间天然气燃烧废气排放均符合《浙江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综合治理实施方案》(浙环函[2019] 315 号)中要求。

#### 3、厂界噪声监测结论

监测期间, 各设备正常运作, 布局合理, 项目各侧厂界噪声测点两周期昼间及夜间测量值均低于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3 类标准限值。

#### 4、固废调查结论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涤纶丝、污泥、废油。一般固废废涤纶丝、污泥统一收集后出售给相关企业回收利用; 危险废物废油委托浙江顺通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统一收集处理。项目固废堆场建设情况及各国废处置情况符合环评要求。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基本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其标准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的要求; 一般固废的贮存、处置基本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

#### 5、总量达标情况

本项目实施后污染物总量化学需氧量 0.296t/a, 氨氮排放量为 0.030t/a, NO<sub>x</sub>0.009t/a, SO<sub>2</sub>0.0009t/a, 满足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 6、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企业已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 验收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 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环评及批复要求以内。

#### 7、建议与措施

建议企业进一步提高总体管理水平, 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并严格遵照执行, 同时做

好以下工作：

(1) 认真落实各项环保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等环保制度，确保各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规定要求；

(2) 加强废水处理设施的维护和保养；

(3) 加强设备的维护和保养，确保边界噪声达标排放；

(4) 按照环评要求做好日常自行监测工作，并做好场内的安全防护措施；

(5) 建立长效的管理制度，重视环境保护。树立清洁生产的思想意识，严格按照操作技术规范进行操作，防止违规操作。

## 8、总结论

综上所述，台州东鹏织造有限公司年产 1100 万米牛津布项目建设过程中，较好地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中要求的各项环保设施和相关措施，建立了各类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该项目建成运行后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排放达到国家相应排放标准，固废的储存、转移、处置等基本符合环评要求，污染物排放量控制在污染物总量控制目标内，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条件。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台州东鹏织造有限公司年产 1100 万米牛津布项目			项目代码		2108-331002-07-02-164536		建设地点		台州市椒江区下陈街道刘洋工业区西区 55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17 化纤织造及印染精加工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E121 度 26 分 10.90 秒、N28 度 35 分 11.29 秒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100 万米牛津布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100 万米牛津布				环评单位	杭州孚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椒江分局			审批文号		台环建（椒）[2021]74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02 年 9 月			竣工日期		2021 年 10 月 18 日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1.9.30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江苏鹏鹞环境工程设计院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宜兴市佳瑞环保机械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31002743450694G001R			
	验收单位		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8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0		所占比例（%）		6.25					
	实际总投资（万元）		6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0		所占比例（%）		5.0					
	废水治理（万元）		18	废气治理（万元）		6	噪声治理（万元）		3	固废治理（万元）		3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150 吨/天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6000h			
	运营单位		台州东鹏织造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31002743450694G		验收时间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5928								
	化学需氧量				500				0.296	0.573		0.296	0.573				
	氨氮				35				0.030	0.057		0.030	0.057				
	废气																
固体废物								0			0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 第二部分：验收意见

### 1、验收意见









## 2、验收意见修改清单

序号	验收意见	修改情况
对监测单位的要求:		
1	监测单位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内容,核实危险固废产生种类及产生量,并完善相关处置协议,完善相关附图附件等。	已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完善监测报告内容及附图附件。已核实危废产生种类及产生量,详见 P30;已完善相关处置协议,详见附件 4、5。
对建设单位的要求:		
1	加强厂区雨污和清污分流工作,加强日常废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做好回用水台账记录及完善回用水计量装置设置,规范排放口设置,确保废水稳定达标排放。	企业已进一步加强厂区雨污和清污分流工作,定期对废水处理设施进行维护,安装有回用水计量装置,并建立废水处理设施运行台帐;建设有规范的排放口。
2	进一步完善天然气燃烧废气的收集工作,提高收集率,定期监测,确保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已进一步完善天然气燃烧废气的收集工作,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监测。
3	进一步规范危废堆场建设,完善危废堆场标识标牌,做好分区分类,完善危废周知卡及台账记录,及时转移危险固废,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防止二次污染。进一步加强车间管理,做好设备的维护和隔声、减震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稳定达标排放。	危废由专人管理,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日常进行设备维护保养;已张贴各项标识、标签,做好台账记录。企业已建立长效环保管理机制,加强车间管理,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
4	完善长效的环保管理机制,做好相关环保操作规程、管理制度上墙工作,完善相关标签、标识。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管理,有效控制风险事故,确保环境安全。	企业已建立长效环保管理机制,加强员工培训教育,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管理,制定各项应急措施。
5	按相关规范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材料和结论进行公开、公示。	将严格按照相关规范要求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材料和结论进行公开、公示。

## 第三部分：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建设阶段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环评对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提出来了对应的防治措施，总投资 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30 万元。

####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新建主体工程、污染防治工程及配套辅助设施，并设立了环保设施建设专用资金。并在施工建设过程中严格实施环境影响报告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

#### 1.3 验收过程简况

企业于 2021 年 8 月委托杭州孚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台州东鹏织造有限公司年产 1100 万米牛津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通过了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椒江分局的审批，批文号为台环建（椒）[2021]74 号。项目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获得排污许可证，工程于 2021 年 10 月 18 日竣工并开工进入调试。2021 年 10 月，企业委托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建设内容进行验收工作及出具验收监测报告，同时企业对内部就环保相关手续及设施进行自查。2021 年 10 月 21 日~2021 年 10 月 22 日及 2021 年 11 月 6 日~2021

年 11 月 7 日，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现场监测。2022 年 7 月 1 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验收组由建设单位、环评单位、工程单位、验收监测单位和专业技术专家等人组成。与会人员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对该项目基本情况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环保验收及环保设施监测情况的详细介绍，经认真质询，提出验收结论及后续要求如下：

#### 验收结论

台州东鹏织造有限公司年产 1100 万米牛津布项目验收手续完备，基本执行了环保“三同时”要求，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均已按照环评及审查意见的要求建成，建立了各类较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结果达标，固废收集、处置符合要求，总量符合环评及审查意见要求，验收资料基本齐全。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后续要求：

##### 对监测单位的要求：

监测单位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内容，核实危险固废产生种类及产生量，并完善相关处置协议，完善相关附图附件等。

##### 对建设单位的要求：

1、加强厂区雨污和清污分流工作，加强日常废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做好回用水台账记录及完善回用水计量装置设置，规范排放口设置，确保废水稳定达标排放。

2、进一步完善天然气燃烧废气的收集工作，提高收集率，定期监测，确保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3、进一步规范危废堆场建设，完善危废堆场标识标牌，做好分区分类，完善危废周知卡及台账记录，及时转移危险固废，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防止二次污染。进一步加强车间管理，做好设备的维护和隔声、减震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稳定达标排放。

4、完善长效的环保管理机制，做好相关环保操作规程、管理制度上墙工作，完善相关标签、标识。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管理，有效控制风险事故，确保环境安全。

5、按相关规范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材料和结论进行公开、公示。

####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本公司环保建立了企业内部环保组织机构，根据环保部门对本项目的要求，本公司将继续加强管理力度，无条件的执行环境保护管理的要求，进一步强化各项管理制度，加强岗前培训，提高每位职工的环保意识，确保环保措施长期稳定有效。

####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根据项目环评及批复，本项目无需制订环境风险应急预案。企业

已制定环境风险应急计划，确保环境风险事故发生时可积极应对。

### （3）环境监测计划

企业已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制定了污染源自行监测方案，方案具体内容见下表。企业已委托第三方有资质单位定期对废水、废气、噪声等进行监测，根据近期监测结果显示企业废气、废水、噪声排放均达标。

表 1 企业自行监测方案一览表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内容(1)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2)	手工监测频次(3)	手工测定方法(4)	其他信息
1	废气	厂界		温度,湿度,气压,风速,风向	臭气浓度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半年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 T 14675-1993	由于项目东侧与其他生产企业相邻,因此未进行监测。
2	废气	厂界		温度,湿度,气压,风速,风向	氨(氨气)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半年	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3	废气	厂界		温度,湿度,气压,风速,风向	硫化氢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半年	空气质量 硫化氢 甲硫醇 甲硫醚 二甲二硫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GB/T14678-1993	
4	废气	厂界		温度,湿度,气压,风速,风向	颗粒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半年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5	废水	DW001	总排口	流量	pH值	手动	瞬时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水质 pH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6	废水	DW001	总排口	流量	悬浮物	手工	瞬时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7	废水	DW001	总排口	流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手工	瞬时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5)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8	废水	DW001	总排口	流量	化学需氧量	手动	瞬时采样 至	1次/月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	

							少 3 个瞬时样		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9	废水	DW001	总排口	流量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手动	瞬时采样 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半年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 7494-1987	
10	废水	DW001	总排口	流量	总氮（以 N 计）	手工	瞬时采样 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月	水质 总氮的测定 气相分子吸收光谱法 HJ/T 199-2005	
11	废水	DW001	总排口	流量	氨氮（NH <sub>3</sub> -N）	手动	瞬时采样 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月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12	废水	DW001	总排口	流量	总磷（以 P 计）	手工	瞬时采样 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季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13	废水	DW001	总排口	流量	石油类	手工	瞬时采样 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月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14	废水	DW003	雨水排放口	流量	悬浮物	手工	瞬时采样 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日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雨水排放口有流动水排放时按日监测
15	废水	DW003	雨水排放口	流量	化学需氧量	手工	瞬时采样 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日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16	废气	DA001	烘干废气排放口	烟气量, 烟气流速, 烟气温度, 烟气压力, 烟	氮氧化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 3 个	1 次/年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17	废气	DA001	烘干废气		二氧化硫	手工	非连续采样	1 次/年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	

			排放口	气含湿量, 氧含量, 烟道截面积			至少 3 个		氧化硫的测定 碘量法 HJ/T 56-2000	
18	废气	DA001	烘干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 3 个	1 次/年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19	噪声	ZS001	厂界南	噪声	噪声	手工		1 次/季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由于项目东侧与其他生产企业相邻, 因此未进行监测。
20	噪声	ZS002	厂界西	噪声	噪声	手工		1 次/季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1	噪声	ZS003	厂界北	噪声	噪声	手工		1 次/季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无相关内容。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无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相关内容。

## 3 整改工作情况

根据会上要求，验收监测单位已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完善监测报告内容及附图附件。已核实危废产生种类及产生量，详见 P30；已完善相关处置协议，详见附件 4、5。企业已进一步加强厂区雨污和清污分流工作，定期对废水处理设施进行维护，安装有回用水计量装置，并建立废水处理设施运行台账；建设有规范的排放口；已进一步完善天然气燃烧废气的收集工作，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监测。危废由专人管理，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日常进行设备维护保养；已张贴各项标识、标签，做好台账记录。企业已建立长效环保管理机制，加强车间管理，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加强员工培训教育，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管理，制定各项应急措施。将严格按照相关规范要求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材料和结论进行公开、公示。